

莎貝莉娜<台灣旅遊瘋手作文創>

旅遊故事創意四格漫畫徵選活動簡章

一、計畫緣起：小莎與小貝是宜蘭土地孕育出來的一對小精靈，他們擁有很特別的魔法，生產了全世界第一個水晶藝術圖章，20 幾年來外銷到世界各地，也經常四處旅行。現在，他們打算 2016 年在台灣打造第一座藝術圖章的文創園區，邀請全台所有學生一起成為園區創始者的一員。2016 年園區開幕將舉辦漫畫展，入選作品之部分圖樣會成為園區設計，或列入商品開發設計。

二、指導單位：宜蘭縣政府工策會

三、主辦單位：蘭陽技術學院

四、承辦單位：莎貝莉娜文創體驗館

五、徵件期間：即日起至 104 年 9 月 15 日

一、徵件對象：中華民國各級學校在學學生

1. 國小組：全國公私立國小一至六年級之在學學生

2. 國中組：全國公私立國中七至九年級之在學學生

3. 高中職組：全國公私立高中職之在學學生

4. 大專院校組：全國公私立大專院校之在學學生

二、活動獎項：

1. 競賽獎項：

參賽者：各組取前 3 名，佳作 7 名，並頒發獎金及獎狀乙紙。前述各名次，如無合適作品，得予從缺，不另遞補。

獎項\組別	國小組	國中組	高中(職)組	大專院校組
第 1 名	3 千元	5 千元	1 萬元	2 萬元
第 2 名	2 千元	3 千元	8 千元	1 萬元
第 3 名	1 千元	2 千元	5 千元	8 千元
佳作(各 7 名)	莎貝莉娜禮品 乙份	莎貝莉娜禮品 乙份	莎貝莉娜禮品 乙份	莎貝莉娜禮品 乙份

2. 報名好康：

完成參賽者即送價值 200 元課程體驗券乙張。

六、 徵件主題：

以莎貝莉娜主角人物在台灣旅行為主軸的四格漫畫

七、 徵件規格：

(一)、徵選漫畫規格

(1) 內容部分：

畫面裡必須要有莎貝莉娜的主人物-小莎或小貝出現。可使用附檔裡的圖案與設計。檔案線上連結請至連結下載
<http://www.sabelina.com.tw/download/comic.rar>。

國小組至高中職組

投稿以彩色作品為主，繪製方式不居，內容清晰，採連續四格漫畫格式

- a. 繪製在 8K 圖畫紙 (39x27cm)
- b. 請將作品黏貼至 4 開(54.5x39.5cm)黑色厚卡紙上方。並將其中一張報名表黏貼至黑色厚卡紙的後方 (建議作品請覆蓋描圖紙，以防作品受損)
- c. 鉛筆線條必須擦拭乾淨，並保持整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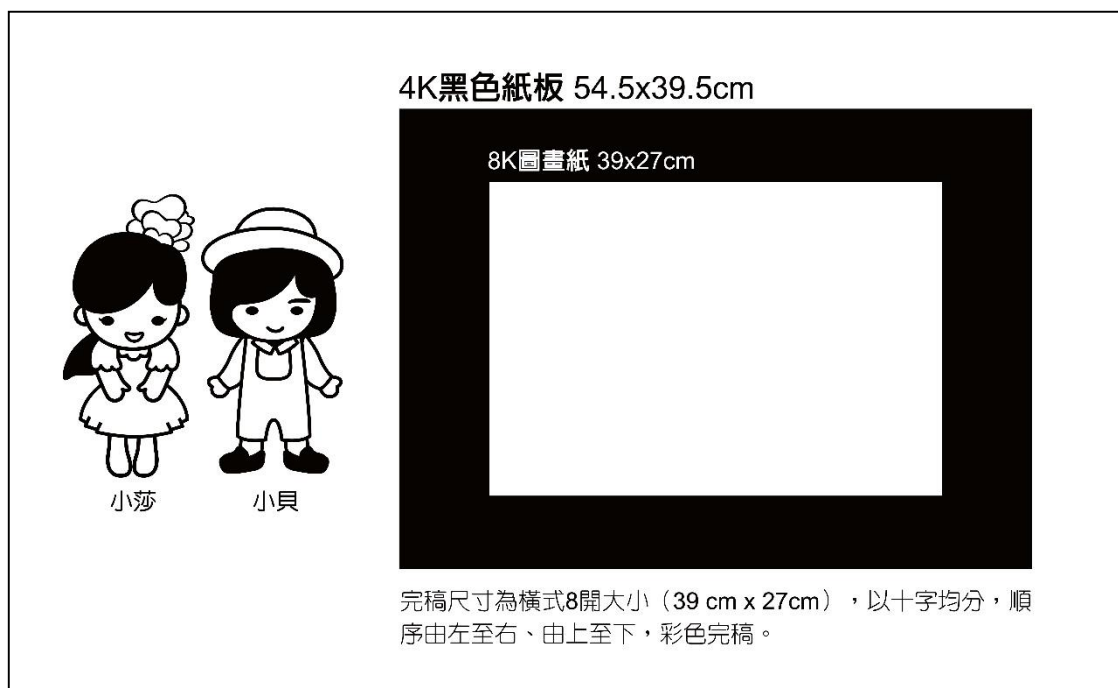
大專院校組

大專院校組一律採電腦繪圖徵件，以彩色作品為主，內容清晰，採連續四格漫畫格式。

- d. 電腦完稿部份：解析度不得少於 300dpi，並存檔為 AI 檔格式。
- e. 請將作品列印稿(39x27cm)黏貼至 4 開(54.5x39.5cm)黑色厚卡紙上方。並將其中一張報名表黏貼至黑色厚卡紙的後方 (建議作品請覆蓋描圖紙，以防作品受損)

(2) 作品規格如下：

完稿尺寸為橫式 8 開大小 (39 cm x 27cm)，以十字均分，順序由左至右、由上至下，彩色完稿。



作品完稿示意圖

八、 收件方式及截止日期：

請於 104 年 9 月 15 前，以郵寄(郵戳為憑)或現場繳件擇一方式，將報名資料及參加甄選之作品繳交至莎貝莉娜文創體驗館(電話：03-9285583 # 26；地址：260 宜蘭縣宜蘭市梅洲一路 20 號)。若為電腦創作，還須另將電子檔寄至 sabelinal23@gmail.com。信件主旨：漫畫比賽電子檔大專院校組-姓名。EX：漫畫比賽電子檔大專院校組-黃大明。

國小組至高中職組

- 請將報名表電子檔寄至 sabelinal23@gmail.com。
信件主旨：報名漫畫比賽 000 組-姓名。
- 寄送 8 開尺寸(39x27cm)的作品稿+報名表紙本二張+著作權人授權同意書紙本乙張，否則恕不受理。
- 請將作品稿黏貼至 4 開黑色厚卡紙上方。並將其中一張報名表黏貼至黑色厚卡紙的後方(建議作品請覆蓋描圖紙，以防作品受損)

大專院校組

- 請將報名表電子檔寄至 sabelinal23@gmail.com。
信件主旨：報名漫畫比賽 000 組-姓名。
EX：報名漫畫比賽大專院校組-黃小明

- e. 請將作品電子檔寄送至 sabelinal23@gmail.com。
信件主旨：漫畫比賽電子檔大專院校組-姓名。
EX：漫畫比賽電子檔大專院校組-黃大明
- f. 除網路寄繳交電子檔案外，還須寄送 8 開尺寸(39x27cm)的列印稿
+報名表紙本二張+著作權人授權同意書紙本乙張，否則恕不受
理。
- g. 請將作品列印稿黏貼至 4 開黑色厚卡紙上方。並將其中一張報名
表黏貼至黑色厚卡紙的後方（建議作品請覆蓋描圖紙，以防作品
受損）

九、評選方式：

第一階段

(1) 評選說明：

- a. 主辦單位收到參賽作品，初步確認作品是否符合比賽規定，通過確
認後，統整參賽作品名單公布於官網和官方粉絲團。
- b. 邀請國內文創產業之專家、學者或業界人士 5-7 名，組成初選評
審委員會，進行第一階段初選。

(2) 評分項目：

評審指標及配分比例如下：

- (一) 創意構思 40%
- (二) 主題表達 30%
- (三) 表現技巧 20%
- (四) 作品描述 10%

(3) 依評分項目的比重，計算出每部作品的總分，依據總分選出前 10
名入圍者。

(4) 比賽同分參酌評分項目，依序為創意構思、主題表達、表現技巧
與作品描述。

第二階段

(1) 評選說明：

採線上投票方式，經由初審階段各組遴選出前 10 件作品，於官方粉絲
團進行公開票選，票選時程從 10/15-11/15。票選方式由官方粉絲團相
簿裡的作品按讚人次來統計，統計時間截止於 2015/11/15 晚上 12:00。

十、結果公告：預計於 10 月 10 日前公告初審名單前 10 名於莎貝莉娜官方

網站(<http://www.sabelina.com.tw/>)。11月16日上午12:00正式於官方網站及粉絲團公布最終結果。

十一、 頒獎時間：獎狀於11月16日統一寄出。獎金與獎品暫訂2016年1月漫畫特展開幕時舉行頒獎典禮，再一同頒發。明確頒獎日期會再另行通知。

十二、 參賽注意事項：

1. 每人可投稿件數不限，僅接受個人報名，恕不接受團體報名。
2. 郵寄報名必須於2015年9月15日18時前寄達專屬信箱。以郵戳時間為準。
3. 網路報名必須於2015年9月15日18時前寄達專屬電子信箱，若因網路連結問題未能於規定時間內傳至指定信箱，主辦單位概不負責，請參賽者提早完成報名程序。所有參賽作品無論得獎與否，恕不退件。
4. 本活動僅限在學學生參與，故領獎時必須出示證明(學生證或學校證明)，若無法證明視同放棄得獎資格。
5. 因資料填寫不實或錯誤導致無法聯繫，視同放棄比賽資格及獲得參加獎的資格。
6. 中華民國稅法規定獎項金額超過新台幣\$1,000，獎項所得將列入個人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故得獎人需依規定填寫並繳交相關證件影本(身分證正反面或戶口名簿影本、個人存摺正面影本(如果是要頒發現金，則不用)方可領獎。若無法配合，則視為放棄得獎資格。

辦理扣繳的規定：

- 1、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或營利事業(含同一課稅年度於境內住滿183天以上之外國人、華僑及大陸人士):扣繳百分之十，但應扣稅額不超過2,000元者免予扣繳；即給付金額超過20,000元需扣繳。
- 2、獲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或營利事業(同一課稅年度未於境內住滿183天以上之外國人、華僑及大陸人士): 無論金額多寡扣繳百分之二十。

3. 如獎品係由給獎單位自行生產製造的，則按獎品成本的金額，依照上述 1、2、規定的扣繳率辦理扣繳。
7. 參賽作品必須為參賽者自行創作，禁止臨摹、抄襲、複製、他人代筆或成人加筆，禁止冒名頂替，禁止涉及色情、暴力、毀謗、人身攻擊或不雅圖片等，禁止侵害他人隱私權或妨礙社會正當風俗及公共秩序作品或違反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規定等情事。如經主辦單位認定或遭檢舉並證實確有上述情事，主辦單位得逕予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金、獎品、獎狀。另外，若造成主辦單位損害，參賽者應負損害賠償責任。
8. 參賽者投稿即表示同意將該作品授權莎貝莉娜股份有限公司無償作為推廣使用，並不另支稿酬及版稅，參賽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歸屬於莎貝莉娜股份有限公司，莎貝莉娜股份有限公司有權透過任何媒體出版、展覽、編印、重製、刊登及再授權之一切使用權利。
9. 主辦單位保有隨時修改本活動之權利。
10. 如有參賽問題可洽詢莎貝莉娜文創體驗館(03)928-5583#26 黃先生 10：00~17：00，或電子信箱 sterling@sabelina.com.tw。

活動相關時程

時間	活動時程
05 月 30 日	確認競賽辦法及各項工作執行方式
05 月 31 日	主辦單位發文給各級學校鼓勵學生參與競賽
06 月 01 日	開始收件
09 月 15 日	報名截止（以當日郵戳為憑及網路報名只收至當日 18:00 截止）
10 月 10 日	初選入圍審查，各組選擇 10 件作品
10 月 15 日	決選審查(網路票選 10/15-11/15)
11 月 16 日	公佈得獎名單，並寄送獎狀乙紙
1 月(暫定)	成果發表暨頒獎 成果發表暨頒獎儀式(頒發獎金、獎品)，當日未到者，視同放棄。

104 年度莎貝莉娜「世界旅遊瘋手作文創」
四格漫畫著作權授權同意書

本人_____特此聲明同意下列之情形：

- 一、 遵守 104 年度莎貝莉娜「世界旅遊瘋手作文創」四格漫畫競賽徵件活動辦法規定，擔保參賽作品的著作權皆屬本人所有，如有剽竊他人之情事，經查證屬實，所產生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擔，與主辦機關無關。
- 二、 本人（授權人）同意將該作品授權莎貝莉娜股份有限公司無償作為推廣使用，並不另支稿酬及版稅，參賽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歸屬於主辦單位，主辦單位有權透過任何媒體出版、展覽、編印、重製、刊登及再授權之一切使用權利。
- 三、 參選作品若抄襲、翻譯他人作品或冒名頂替參加者，主辦機關得取消其參賽及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金、獎品、獎狀，侵犯著作權部分，自行負責。因可歸責於本人之事由致莎貝莉娜股份有限公司受有損害，本人應負賠償之全責。
- 四、 本人不得運用已獲獎項之作品參與本競賽，若經查獲，主辦機關得取消其參賽及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金、獎品、獎狀。

此致 莎貝莉娜股份有限公司

立同意書人（作者）姓名：

（親筆簽名）

身分證字號：

電話號碼：

電子郵件信箱：

通訊地址：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104 年度莎貝莉娜「世界旅遊瘋手作文創」
四格漫畫競賽活動報名表

姓名		出生 年月日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連絡電話				行動電話	
通訊地址	(請填寫 5 碼郵遞區號)			e-mail	
<input type="checkbox"/> 大專校院組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職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組 (請在 <input type="checkbox"/> 內打✓ 如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就讀學校	(請填寫校名全銜，以利獎狀製作)			科系班級	
創作理念 (30 字以上)					
獲知本活動 訊息來源	<input type="checkbox"/> 宣導海報 <input type="checkbox"/> 服務機關團體傳達 <input type="checkbox"/> 老師及友人傳達 <input type="checkbox"/> 網路資訊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備註	因資料填寫不實或錯誤導致無法聯繫，視同放棄獲得參加獎與參賽的資格。				

旅遊故事 6/1~9/15

創意四格漫畫徵選

徵件主題 以莎貝莉娜主角人物在台灣旅行為主的四格漫畫。

徵件時間 104年6月1日~9月15日

徵件對象 凡對繪畫有興趣之國小、國中、高中職、大專院校學生均可參加。

★ 完成參賽者即送價值200元課程體驗券乙張。



小莎

小貝

獎勵方式：

獎項\組別	國小組	國中組	高中(職)組	大專院校組
第1名	3千元	5千元	1萬元	2萬元
第2名	2千元	3千元	8千元	1萬元
第3名	1千元	2千元	5千元	8千元
佳作 (各7名)	莎貝莉娜 禮品乙份	莎貝莉娜 禮品乙份	莎貝莉娜 禮品乙份	莎貝莉娜 禮品乙份

作品規格：

完稿尺寸為橫式8開大小（39 cm x 27cm），以十字均分，
順序由左至右、由上至下，彩色完稿。

收件方式及截止日期：

請於104年9月15前，以郵寄(郵戳為憑)或現場繳件擇一方式。

★ 相關資料請至連結網址(<http://www.sabelina.com.tw/download/comic.rar>)下載



